

古

今

中

外



经 典 名 著

悲惨世界三

(法) 爾 果

CLASSICS MASTERWORK

CLASSICS MASTERWORK

I565.44
200
:3

世界文学名著

悲惨世界

(三)

[法]雨果 著

杨元良 郎维忠等 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吉诺曼先生本来要作手势，突然停了下来，转身盯着枪骑兵泰奥杜勒，对他说道：

“你是个傻瓜！”

第六章 两星相连

— 绰号：姓氏形成的方式

马利尤斯这时期已是个美少年，身材中等，头发乌黑浓密，前额高而显露聪慧，鼻孔张开，充满热情，态度诚恳沉着，整个脸部有一种说不出的高傲、凝思与天真。他侧面轮廓的线条浑圆，却不失其刚强，具有经过阿尔萨斯和洛林两地区传到法兰西民族相貌上的日耳曼族的秀气；这种完全不见棱角的脸形，使西康伯尔族^①在罗马人中很容易辨认出来，把狮族跟鹰族区别开来。他现在处于人生的这个阶段；在思想中深沉与天真几乎各占一半。由于处境十分艰难，他本该惊愕；只要把钥匙拨转一下，他又变得超群出众。他的态度谨慎、冷漠、文雅、不太外向。由于他的嘴长得动人，嘴唇非常鲜红，牙齿非常洁白，微微一笑就可以打破整个外貌的严肃。有时候，他贞洁的前额与富于肉感的笑容，较小的眼睛与宽广的眼光，形成奇特的对比。

在他最穷困的时候，他发现少女们见到他走过，常常回过头来望他，他赶紧避开或者躲起来，心情万分沮丧。他认为她们看他是因为他的衣服破旧，因此讥笑他；其实她们看他，是因为他神态优雅，而心向往之。

他同这些过路的漂亮姑娘之间的误会，使他变得孤僻。他没有选中她们中的任何一个，最充分的理由是他见到她们就逃开

^① 古代日耳曼民族的支系。——译注

了。他就这样漫无目的地生活。古费拉克说他是傻头傻脑地活着。

古费拉克还常对他说道：“你不要渴望成为道学先生（他们之间已经以“你”相称，年轻人友情发展的必然结果）。老兄，我劝你，不要老是这样死读书，多看一点那些‘小喜鹊’，风骚女人也有好处，啊，马利尤斯！你总是逃避，总是脸红，你会变成傻子的。”

在别的时候，古费拉克遇见他，对他说道：

“你好，神甫先生。”

古费拉克对他讲了这一类的话以后，马利尤斯整个星期都避开女人，不论年轻的与年老的，都避而远之，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避得厉害，特别避免同古费拉克见面。

在整个广阔的天地间，有两个女人是马利尤斯不逃避，也不提防的。的确，如果有人告诉他，说这是两个女人，他会大吃一惊。一个是替他打扫房间的老妇人，因为她嘴上长了胡子。古费拉克说过：“马利尤斯看见他的女用人长着胡子，他就不留胡子。”另一个是小姑娘，他经常见到她，却从来不看。

一年多以来，马利尤斯在卢森堡公园一条僻静的小路上，即沿着苗圃护墙的小路，发现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很年轻的姑娘，几乎每次都是并排坐在靠近游人最少的西街那边的一条长凳上。马利尤斯在不左顾右盼的散步中，偶尔也会信步走到这条小路，几乎每次在那里遇到那一老一少两个人。那男人大概有六十岁，神情忧郁而严肃，像退伍军人那样强壮和疲乏。如果他有一枚勋章，马利尤斯可能说：这是个退伍军官。他样子善良，却又难于接近，他从不盯着别人的眼睛看。他穿一条蓝色长裤，一件蓝色礼服，戴顶宽边帽，好像永远是新的，系一条黑领带，穿一件公谊会教徒穿的衬衫，就是说，那种白得耀眼的粗布衬衫。一天，

有个轻佻的年轻女工，从他身边走过，说道：“好一个爱干净的老光棍。”他满头白发。

那个年轻的姑娘，当她初次陪他来坐到仿佛是他们专用的长凳上的时候，是个十三四岁的女孩，瘦弱得近乎难看，神情笨拙，毫无可取之处，只有一双眼睛可望变得相当漂亮。可是，她抬起眼睛看人的时候，显得自信，而不讨人喜欢。她的穿着是修道院里寄宿生的式样，既像老妇人，又像小孩，穿一件不合身的黑色美利努粗毛呢连衣裙。他们看上去是父女俩。

马利尤斯把这个还不能称为老头的老人和那个尚未成人的小姑娘研究了两三天，以后就再也不注意了。至于他们，他俩似乎根本没有看见他。他们平静地谈话，全不注意别人。那个姑娘唧唧喳喳说个不停，有说有笑。老人不大开口，不时注视着她，目光里充满一种难以言状的父爱。

马利尤斯已经习惯成自然，必定要到这条小路上来散步。他每次都能遇见他们。

这就是事情的经过：

马利尤斯最喜欢从跟他们坐的长凳相对的另一端进入小路，经过他们面前，走到小路的末端，再转回来一直走到他原先进来的地方，接着又往回走。他每次散步，都这样来回走五六趟。每星期有五六次这样的散步，但是那两个人没有同他打过招呼。那个男人和那个年轻姑娘好像故意要避开别人的注视，也许正是因为这个缘故，反而自然引起至少五六个经常沿着苗圃散步的大学生的注意。他们有的是用功的学生来作课后散步，有的是玩够了弹子球才来散步。古费拉克属于后者，也曾留意观察过那两个人一些时候，但是他觉得那姑娘长得丑，很快就小心谨慎地避开

了。他像帕尔特人^①射回马箭那样，在逃走的时候，射出一个绰号。由于那小姑娘的连衣裙和那老人的头发给他的印象特别深刻，因此他把那姑娘叫做“黑姑娘”，把老人叫做“白先生”。谁也不知道他们的姓名，于是绰号在没有真名的情况下成立。那些大学生常说：“啊！白先生已经坐在他的长椅上了！”马利尤斯跟他们一样，觉得把这位不知名的先生叫做“白先生”也方便合适。

我们仿照他们，为了叙述方便，也称那老人为白先生。

这样，马利尤斯在那最初的一年里，几乎每天在同一时间，总是见到他们。他对那男人有好感，觉得那姑娘令人不快。

二 光明是确实的

第二年，正是本故事的读者刚读到的这个时候，马利尤斯常去卢森堡公园的习惯忽然中止了。他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几乎一连六个月没有到那条小路走过一步。但是，有一天，他又去了。那是晴朗的夏季的上午，马利尤斯因为风和日丽，感到心情欢畅。他仿佛觉得他听见鸟雀鸣唱的声音，从树叶中间望见的蓝天，全都深入到了他的心里。

他径直向“他的小路”走去。到了小路尽头，他又见到那两个面熟的人，仍然坐在那同一张长椅上。不过当他走近时，发现那男人还是那男人，而姑娘却不像是从前的那一个了。现在在他眼前的，是一个秀长、美丽的少女，她已届成年，仍保持女孩十分天真的神态，有着最动人的身影；这是纯洁而易逝的时刻，只能用“芳龄十五”来表达。那就是使人惊叹的、夹着金丝纹的栗色头发，白洁如玉的前额，艳如玫瑰花瓣的脸颊，一张完美的嘴笑起

^① 里海西南岸的古代游牧民族，善于骑在马背上向后面射杀敌人。——译注

来灿烂，说起来悦耳，这个长在维纳斯脖子上的头，让·古戎^①赖以摹刻，这个头是拉斐尔描绘的圣母的头。而且，为了使迷人的脸庞没有什么欠缺，长着一个虽然不算美丽，却堪称漂亮的鼻子，巴黎型的鼻子不直不弯，不是意大利型，也不是希腊型，那是俏皮、秀气、不正规、纯净的一种东西，使画家失望，使诗人迷惑。

马利尤斯走过她身旁，却不能看见她那双一直低垂的眼睛。他只看到栗色的长睫毛，投下阴影，其间充满羞怯。

这并不妨碍她微笑着倾听白发老人跟她谈话，而且再没有什么比低头微笑更令人陶醉的了。

起初，马利尤斯以为这是同一个男人的另一个女儿，大概是从前那个的姐妹。但是，当那不变的散步的习惯第二次把他引到那长椅附近，他专心观察以后，才认出她还是原来的小姑娘。六个月，小姑娘已经变成了少女，就是这样。这现象再常见不过了。有一种时刻：姑娘们突然如蓓蕾开放，一下子变成了玫瑰。昨天人们还把她们当作孩子不予理睬，今日再见，就感到她令人不安。

这个姑娘不仅长大了，而且理想化了。就像在四月份，三天时间足以使某些树木繁花满枝，六个月也同样足够使她周身秀美了。她的四月已经来临。

我们有时看见一些贫穷平庸的人，仿佛一觉醒来，突然从赤贫变成富豪，大肆挥霍享受，一下子变得显赫、奢侈与豪华。那是因为他们收到了一笔年金，昨天正是付款的日期。这个姑娘领到了半年的年金。

而且，她已经不是从前那个戴毛织帽子、穿粗毛呢连衣裙、

^① 法国雕塑家和建筑学家（1510—1568）。——译注

穿平底鞋，两手冻得发红的寄宿生；人变美了，同时就有了审美的能力；她是个打扮得简单而又雅致，不矫揉造作的少女。她穿一件黑锦缎连衣裙，一件同样料子的披肩，戴一顶白绉纱帽子。白手套里露出一双细嫩的手，手里玩着一把遮阳伞的中国象牙柄，绸缎半统靴衬托出她娇小的脚。人们走过她的身边，感到她全身散发的青春气息扑面而来。

至于那个男人，依旧是从前那一个。

马利尤斯再次走近她的时候，那姑娘抬起眼。她的眼睛是深天蓝色的，但是在这蒙蒙的天蓝色中，只流露出孩子的目光。她漠不关心地望着马利尤斯，仿佛她望见的只是在埃及无果树下奔跑的小孩，或者是在长椅上留下影子的一个大大理石花盆。马利尤斯呢，他继续散步，心里想着别的事。

他在那年轻姑娘的长凳旁边又走了四五回，也没有看她一眼。

以后几天，他像往常一样，天天去卢森堡公园，像往常一样，他总是在那地方见到那“父女俩”，但是，他不再关注了。

姑娘变美了，他并不比在她丑的时候对她想得多些。他依然贴近她坐的长椅旁边走过，因为这是他的习惯。

三 春天的作用

一天，天气温和，卢森堡公园满是阳光和绿荫。天空晴朗，好像天使们一早就洗过它似的。小鸟在栗树林里轻声叫着。马利尤斯向这良辰美景敞开整个胸怀，他什么也不想，他活着，呼吸着。他从那条长椅旁走过，那年轻姑娘抬眼望他，他俩的目光相遇了。

在年轻姑娘的目光里，这次有了什么呢？

马利尤斯不能说出来。目光中什么也没有，或者包含着一切。那种闪光很奇特。

她低下了眼睛，他继续往前走。

他刚才见到的，不是一个孩子天真单纯的目光，而是神秘难测的深渊，稍微张开一点，旋即关闭。

每个少女都有这样望人的一天。谁遇到了，谁就苦恼！

一个人初次这样莫名其妙地一望，有如天边初现曙光。这是某种未知的光辉的东西的觉醒。这种微光出人意料，突然模糊地照亮可爱的黑暗，半是现在的无知，半是将来的激情，它那危险的魅力，真是难以表达。这是一种惆怅的柔情，它期待着，偶而流露出来。这是天真在无意中布下的陷阱，攫取别人的心，并非有意，也不知道。那是一个处女像妇人一样看着别人。

在这种目光所及的地方，不引起连绵梦幻情况是很少的。所有纯洁的感情和强烈的激情都集中在这来自天国与决定命运的视线里，妖艳女人刻意送出的媚眼秋波怎能跟它相比？它的魔力能够使人们灵魂深处突然开出一朵深暗的花，芳香四溢，毒性甚烈。人们管这叫爱情。

那天晚上，马利尤斯回到他的陋室里，看了一眼自己身上穿的衣服，第一次发觉自己浑身肮脏，不修边幅，穿着这样的“日常”衣服，就是说，戴一顶靠近缘子处已折断的帽子，穿一双运货马车夫的大靴，一条膝盖磨白了的黑长裤，一件肘头褪了色的黑上衣，却要到卢森堡公园去散步，真是不成体统，糊涂荒唐。

四 开始大病一场

第二天，到了惯常准备外出散步的时间，马利尤斯从衣柜里取出他的新衣服、新裤子、新帽子和新皮靴；他全身穿戴好了，

再戴上手套，一副十分奢华的派头，到卢森堡公园去。

在路上，他遇见古费拉克，假装没有看见。古费拉克回到家里，对朋友们说：“我刚才看见马利尤斯戴新帽子，还穿着新衣服哩。他无疑是去参加考试。他显得笨头笨脑。”

到了卢森堡公园，马利尤斯就沿着水池兜圈子，凝视池中的天鹅，然后伫立在一座雕像前。久久地注视，那雕像的头上长满黑霉，还缺了一块腰胯。水池边有一个四十来岁的大肚子的绅士，手里牵着一个五岁的男孩子，对他说道：“凡事不要过分。我的孩子，对专制主义和无政府主义要保持同样的距离。”马利尤斯听那位绅士讲话。然后，他又绕着水池走了一圈。最后，他朝“他的小路”缓步走去，好像不太情愿去那里似的，简直可以说他既被迫又尴尬。他根本没有意识到这一切，认为自己散步跟平常没有两样。

走进小路以后，他发现白先生和那姑娘坐在小路另一头“他们的长椅上”。他把上衣的钮扣全都扣好，挺直腰板，不让衣服有皱褶，较为满意地审视裤子的亮泽，向长椅那边进军。他的步伐中有冲锋陷阵的味道，我说他向长椅那边进军，就像是说：汉尼拔向罗马进军。

而且，他的动作是机械的，根本没有中止对精神与工作的惯常思考。这时，他想道：《中学毕业汇考指南》是一本荒谬愚蠢的书，该是那些稀有的笨蛋编写的，在谈到人类思想的杰作时，分析了拉辛的三部悲剧，而对莫里哀的喜剧却只分析了一部。他耳朵里响起一阵尖叫声。他一边朝长椅走去，一边拉伸衣服上的皱褶，两眼盯着那姑娘。他觉得她发出泛泛的蓝光，充满整个小路的尽头。

他越往前走，脚步越来越慢。他走到离长椅还有相当距离，离小路尽头尚远的地方，突然停了下来，他自己也莫名其妙地转

身往回走。他根本没有想过不再走到底。那姑娘几乎不能从远处看见他，很难说看得清他穿上新衣服的翩翩风度。但是他仍然笔直地挺起胸膛，如果有人从后面看见他，他就显得英姿勃发。

他走到了小路这一端的尽头，就往回走，这次离长椅更近一点。他甚至走到只隔三棵树的地方，不知为什么，他觉得不能再往前走了，他迟疑不决。他以为看见那姑娘的脸转向他，于是他以男子汉的气概，作出极大的努力，克服犹豫，继续前进。几秒钟以后，他从那长椅前经过，挺直身体，步伐坚定，脸红到了耳朵根，不敢往右边看一眼，也不敢向左看，一只手插在衣服里，像个政治家。他经过时——仿佛置身于要塞大炮射程范围内——他感到心跳得很厉害。她和昨天一样，穿锦缎连衣裙，戴绉纱帽子。他听到一种无法形容的声音在说话，那一定是“她的声音”了。她不慌不忙地说话。她非常漂亮。这是他感觉到的，尽管他不打算看见她的容貌。他想到：“她不能不敬重我，如果她知道弗朗索瓦·德·纳夫夏托先生在出版《吉尔·布拉斯》时，在卷首刊印了评论马科斯·奥夫雷贡·德拉龙达的文章，而论文的真正作者正是我！”

他走过了长椅，一直走到相距很近的小路尽头，然后又走回来，再次经过那个漂亮姑娘面前。这次他的脸色很苍白。而且他觉得很不舒服。他离开了那长椅和那姑娘，背对着她，仍然设想她在注视自己，这使他差点摔倒。

他不再试图靠近那长椅，走到小路中段就停住了，一反常态，在路边长椅坐下，眼睛仍朝着那边斜看，在极端模糊的精神状态中，心想既然自己欣赏人家的白帽子和黑连衣裙，人家就难于对他发亮的长裤和崭新的上衣完全漠不关心。

一刻钟以后，他站起来，似乎又要向那被宝光笼罩的长椅走去。但是，他站着不动。十五个月来，他第一次想到，天天陪女

儿坐在那里的先生，大概已经注意自己，并会觉得自己坚持不懈在他们面前走来走去真是古怪。

他也第一次感到，用“白先生”这个绰号，即使是在内心秘密的地方，称呼这位陌生人，多少有点不恭敬。

他这样低着头，默想了几分钟，手里拿着一根小棍子，在沙地上画了一些画。

接着，他突然转过身子，背对着那长椅，白先生和他的女儿，立即回家去了。

这天，他忘了去吃晚饭。到了晚上八点钟，他才发觉，若去圣雅克街吃，已经太迟了。他说了一声“嘿！”吃了一块面包。

他刷干净新衣新裤，仔细叠好以后，才上床睡觉。

五 布贡妈连连吃惊

第二天，布贡妈——古费拉克给戈尔博老屋的看门兼二房东兼管家老妇人的称呼，她的真名是毕尔贡大妈，我们已经提到过，但是古费拉克这个莽撞鬼对什么都不尊敬——布贡妈大吃一惊，注意到马利尤斯又穿上新衣服出去了。

他又来到卢森堡公园，但是他不超过小路中段他坐过的长椅。跟前一天一样，他在那长椅坐下，从远处瞭望，清楚地看到那顶白帽子那件黑连衣裙，尤其是那一片蓝光。他坐在那里不动，直到公园要关门了，才回家去。他没有看见白先生和他的女儿从公园大门走出去。他得出结论，他们是从靠西街的那道铁栅栏门离开公园的。后来，几个星期以后，他回想那一天的经过，怎么也想不起那天晚上他是在哪里吃饭的。

次日，也就是说，第三天，布贡妈又大吃一惊，好比遇上晴天霹雳。马利尤斯又穿上新衣外出了。

“一连三天!”她大声说道。

她打算跟踪他，但是马利尤斯走得飞快，大步向前跨。那好比河马追赶岩羚羊。不到两分钟，她就不见他的踪影，气喘嘘嘘地回到家里，差点被自己的哮喘病窒息，气愤极了。

“太没道理了，每天都穿着漂亮的衣服，还害别人跑个半死!”她埋怨道。

马利尤斯到卢森堡公园去了。

那姑娘和白先生已在那里。马利尤斯假装读书，尽量要往前走近点，但是离白先生的长椅还很远，他就不前进了，反而转过身子往回走，坐在他的长椅上。他在那里坐了四个钟头，望着自由自在的麻雀在小路上跳跃，心里认为麻雀在讥笑他。

就这样过了半个月。马利尤斯去卢森堡公园，不再是为了散步，而是去呆坐在同一个位子上，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他到了那里，就再也不动了。他每天早上穿新衣服，但不是让别人看的，第二天他又重复做一遍。

她显然是美若天仙的姑娘。唯一可以指摘的——这好像是一种批评——就是她眼神忧伤而笑容愉快，这种矛盾使她面部表情有点心神不定，因此这柔美的容貌有时显得奇怪，却还是妩媚动人。

六 被 俘

在第二个星期最后几天中的一天，马利尤斯照常坐在他的长椅上，手里捧着一本书，打开已经两个钟头了，还没有翻过一页。他突然打起哆嗦来。在那小路的尽头发生了一件大事，白先生和他的女儿刚刚离开他们的长椅。姑娘挽着父亲的胳膊，两个人一同朝着小路的中段，马利尤斯所在的地方，缓缓走来。马利

尤斯急忙合上他的书，接着又打开书，强迫自己阅读。他浑身战抖。那团宝光直接向他这边过来了。“啊，我的上帝！”他想到，“我再也没时间摆出一个姿势了。”

这时，那白发男人和姑娘往前走着。他觉得他们似乎要走上一百年，同时又觉得他们只要一秒钟就走过去了。“他们到这边来做什么？”他自问道，“怎么！她要经过这里！她的脚会在这沙地上踩过去，会在这小路上，离我两步远的地方走过去！”

他心慌意乱。他多么希望自己是是个很漂亮的男人。他多么希望自己有一枚十字勋章。他听见他们柔软而有节奏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他想象白先生一定生气地瞪眼望着他。

“这位先生会责备我吗？”他想到，低下了头；当他重新抬起头来的时候，他们已经到了他的身边。那姑娘走过了，一边走一边望着他。她若有所思的温柔目光凝视着他，使马利尤斯不安地发抖。他觉得她责备他这么多天不到她那边去，并且她似乎在说：“我只好过来了。”

马利尤斯面对这双光芒四射、无比深邃的眼珠，感到头晕目眩。他觉得脑袋里燃起了炽炭。她竟然来到他身边，叫人多么高兴！而且她是怎样看着他的呀！在他看来，她比自己以前见到的要更加美丽。她的美包括全部女性美和天仙美。这种完全的美是值得彼特拉克歌唱，值得但丁拜倒的。他好像在碧空遨游。同时，他又很不愉快，因为他的靴子上盖满尘土。

他认为可以肯定，她也一定看过他的靴子。

他目送她远去，直到看不见她为止。然后，他开始在公园里走来走去，像个疯子。他极可能多次独自放声大笑，大声说话。他在领孩子散步的保姆身旁呆呆地出神，竟然使得她们每一个人都以为他爱上了自己。

他出了公园，希望能到街上再见到她。

他在奥代翁戏院的连拱廊里碰见了古费拉克，对他说道：

“我请你吃晚饭。”

他们去到卢梭饭店，花了六个法郎。马利尤斯像饿鬼似地狼吞虎咽，给跑堂的六个苏的小费。在吃饭后点心的时候，他对古费拉克说道：“你读过报纸了？奥德利·德·普伊拉沃的那篇演讲辞多么漂亮！”

他恋爱得神魂颠倒。

晚饭后，他又对古费拉克说道：

“我请你看戏。”

他们走到圣马尔丹门去看费雷德里克演《阿德列客栈》。马利尤斯看得非常开心。

同时，他比平日更加孤僻。他们走出戏院的时候，有个制帽女工正在跨过一条水沟，他不肯看她的松紧袜带；古费拉克却说：“我要把这个女人列入我的收藏里。”这差点使他感到厌恶。

古费拉克第二天邀请他去伏尔泰咖啡馆吃午饭。他去了，比前一晚吃的还要多。他心事重重，却又很快乐。简直可以说他抓住一切机会来狂笑不止。有人向他介绍某个外省人，他都会兴奋地拥抱那个人。许多同学都来围在他们的饭桌周围，大家谈论那些由国家出钱，在巴黎大学讲坛上散播的蠢话，接着又谈到许多辞典和吉施拉^①诗律学中的错误与缺点。马利尤斯忽然打断大家的谈论，大声说道：

“能够弄到一枚十字勋章，那才叫人高兴呢！”

“这真滑稽！”古费拉克低声对让·勃鲁维尔说道。

“不，”让·勃鲁维尔回答道，“这真严重。”

的确严重。马利尤斯正处在那狂热感情的强烈迷人的初期阶

① 法国词典编纂家与诗律学家。——译注

段。

这完全是看了一眼的结果。

当炸药已经装好了，准备好点火，事情就再简单不过了。看了一眼就好比一点星火。

全完了。马利尤斯爱上了一个女人。他的命运进入了未知的范围。

女性那样看一眼，就好像某些齿轮，表面平静，力量却很可怕。人们每天平静无损地从旁边经过，不曾预料会发生什么意外。有时人们甚至会忘记这身边的东西。人们走来走去，做着美梦，有说有笑。突然，有人感到被夹住了。全完了。那齿轮把你抓住了，那一眼把你勾住了。它勾住你了，不论勾住哪里，怎么样勾住的，也许是因为你思想的一部份拖拉，也许是因为你曾经心不在焉，——你都完了。你整个人跌了进去。神秘的力量接二连三地控制着你，你苦苦挣扎，却毫无用处。再也不可能有人类的援救，你将从一个齿轮落进另一个齿轮，从一种烦恼落进另一种烦恼，从一场痛苦落进另一场痛苦。你，你的精神，你的财富，你的前途，你的灵魂，都难以逃脱；还要看你是掌握在恶人手里，还是善人手里，你终于从这可怕的机器里出来，只能是满脸羞愧，外形尽改，或者充满激情，焕然一新。

七 U 字母之谜

孤独，脱离一切，自负，独立性，爱好大自然，缺少日常物质方面的活动，作茧自缚般的生活，为保持贞洁而作秘密斗争，对于天地万物宽厚的倾慕，这一切都为马利尤斯准备了接受强烈感情控制的条件。他对父亲的崇拜已经逐渐变成一种宗教信仰，和任何宗教信仰一样，它已经退藏到灵魂深处了。表面总该有点